

关于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8]第 ZI058 号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关于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
的回复

信会师函字[2018]第 ZI058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瑞泽”或“公司”）收到《关于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8】第 14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本所作为海南瑞泽 2017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现就问询函中涉及会计师的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4、报告期内，你公司园林业务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合同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请详细说明你公司确定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的具体方法，请年审会计师说明采取的具体审计程序，并说明相关程序是否充分、适当。

【回复】

一、公司园林业务确定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的具体方法

公司园林业务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完工进度根据累计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同行业上市公司中普邦股份、美尚生态、棕榈股份、文科园林采用上述方法确认收入。公司园林业务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根据业主、监理方、公司三方或业主、公司双方（若无监理情况）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资料来确认。

二、我们对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采用的具体审计程序

- 1、取得工程项目合同及变更签证等资料，确认合同预计总收入。
- 2、取得工程进度确认资料，确认工程进度的准确性。
- 3、复核公司工程项目实际发生的成本以及预算总成本，并将工程进度确认资料确认的工程进度与实际成本占预算总成本的比例进行对比分析，确认工程进度的准确性、合理性。
- 4、选取客户样本进行函证，函证确认合同预计总收入、工程进度等。

5、对主要的客户实地走访，确认工程进度准确、合理。

三、核查结论

公司根据业主、监理方、公司三方或业主、公司双方（若无监理情况）确认的工程进度确认资料来确认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符合公司既定的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对此执行了检查、分析、函证、走访等审计程序，核实公司已完成的合同工作量是否准确。我们认为我们已经按照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充分、适当的审计程序。

（此页无正文，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对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报的问询函的回复》之签章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 年 5 月 25 日